

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GSBC-2021A-006

采 购 人：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三章 货物技术要求.....	30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4
第五章 附件.....	39
第六章 评标办法.....	54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6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BC-2021A-006

项目名称：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项目

预算金额：140 万元

最高限价：140 万元

采购需求：完成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

合同履行期限：2021 年 11 月 30 日之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满足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1>) 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行

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6月3日至2021年06月7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gzy.dingxi.gov.cn/）。

方式：投标人必须通过登录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在规定的获取时间内下载采购文件，未下载采购文件造成废标等责任自负（注：电子标采购文件格式为.DXZF）；获取采购文件后，请投标人（供应商）单位随时关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本项目相关书面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在投标时请务必携带生成该项

目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CA 锁）参加投标，如有项目委托人时务必携带委托人个人数字证书（CA 锁子）参加投标。

注：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 年 06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西市新城区岷县街建设大厦 A2 座）第四不见面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

6.1 业务要求：

6.1.1 项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发布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该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6.1.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6.1.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提前进入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供应商提前进入该系统签到，实时观看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系统互动区反馈。

6.1.4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6.1.5 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6.1.6 开标、评标过程中，各采购单位在参与采购时相关操作详见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操作手册”。参与远程交互的各供应商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供应

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如各供应商若无异议，视为默认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不再进行签字确认。

6.2 供应商主体信息要求：

采用不见面开标后，供应商相关信息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信息库为依据，各供应商信息更新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并保证真实有效，各供应商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6.3 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6.3.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6.3.1.1 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和麦克风设备。

6.3.1.2 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支持使用 IE 浏览器，请确保 IE 浏览器版本在 11 及以上，具体版本可在 IE 浏览器工具菜单下的“关于 internet explorer”子菜单中查看。

6.3.1.3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 10M 及以上网络宽带。

6.3.2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6.3.2.1 开标当天，供应商务必于开标前提前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在项目签到界面进行线上签到。

6.3.2.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及时查阅，并根据消息提醒及时进行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6.3.2.3 项目进入响应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须在采购文件规定解密时间内使用相应的响应文件 CA 证书进行在线解密，否则将无法解密。

6.3.2.4 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行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相关操作手册可在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查看。

七、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甘肃省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供应商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77 号统办二号楼南附楼

联系人：赵珊

联系电话：18793100146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岷县街 15 号

联系人：庞伟强 093283280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北城巷 77 号 405 室

联系方式：180093295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虎

电话：18009329580

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06 月 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资料表

本资料表中的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项目 项目的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项目预算：140万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人 (需方)	单位名称：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定西市安定区岷县街 15 号 联 系 人：庞伟强 联系电话：09328328012
3	采购代理 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甘肃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北城巷 77 号 405 室 联 系 人：陈虎 联系电话：18009329580
4	付款方式	供方按合同规定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 95%开据的发票（完税法）支付 25%的设备款，由使用单位支付货款，剩余的 5%转为质量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无息退还。
5	投标人资 格文件要 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1)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 3、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为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有效期	60 天
7	采购响应性文件份数	上传电子加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一份
8	报价说明	此次投标报价须标明各品目报价及合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价格应包括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
9	响应性文件递送截止日期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递送截止日期：2021 年 06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上传至：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未按照上述规定时间前（上传）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
10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金额：伍仟元整（¥5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 投标保证金帐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选择保证金账户缴纳或电子保函。 （1）投标保证金账户递交须知 户 名：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账 号：101932000287070052703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递交须知： 1.1 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方式提交。 1.2 投标人缴纳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及公司帐号必须与投标人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1.3 投标人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需严格按照采购公告（文件）中提供的标段账户及时足额缴纳，缴纳成功后，投标人需自行登录系统，在“查看保证金”栏目中查看保证金缴纳情况，否则，由此引起的开标系统显示的投标保证金“未缴纳”导致投标无效其责任自负。 1.4 投标人未按采购公告（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在开标时，由采购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登录开标系统现场公布投标人（供货商）保证金缴纳情况。最终以开标系统显示状况作为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依据。 1.6 退还保证金时，由采购人（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提供投标人投标信息一览表（加盖公章）前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集中退还 （2）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投保须知 2.1 投标人需自行登录系统，在“查看保函”业务栏目完成保函在线申请，与相关金融机构进行投标保证金担保业务，电子保函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投保成功的方视为有效。 2.2 《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使用手册》下载地址：“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操作手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	电子投标须知	1、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性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响应性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性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响应性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该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响应性文件。 （5）响应性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电子版响应性文件。 （1）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栏目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招投标操作指南（投标人）。投标单位在投标时请务必携带该项目生成响应性文件的数字证书（CA 锁）参加投标。 （2）用数字证书(CA 锁)制作响应性文件前，请确保数字证书(CA 锁)开标前在有效期内。 （3）投标书制作完成后登录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响应文件，响应性文件上传完成后方可参加投标。
12	不见面开标系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统须知	见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操作手册”。 1 业务要求 1.1 招标文件和响应性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响应性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性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响应性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3 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提前进入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项目对应的开标软件，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提前进入系统签到，实时观看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系统互动区反馈。 1.4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响应性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1.5 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 CA 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超过 30 分钟以上），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1.6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互的各投标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投标人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若无异议，视为默认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不再进行签字确认。 2. 投标人主体信息要求采用不见面开标后，投标人相关信息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信息库为依据，各投标人信息更新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并保证真实有效，各投标人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3. 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3.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3.1.1 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和麦克风设备。 3.1.2 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支持使用 IE 浏览器，请确保 IE 浏览器版本在 11 及以上，具体版本可在 IE 浏览器工具菜单下的“关于 internet explorer”子菜单中查看。 3.1.3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 10M 及以上网络宽带。 3.2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3.2.1 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于开标前提前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在项目签到界面进行线上签到。 3.2.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及时查阅，并根据消息提醒及时进行响应性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3.2.3 项目进入响应性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须在招标文件规定解密时间内使用相应的响应性文件 CA 证书进行在线解密，否则将无法解密。 3.2.4 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行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相关操作手册可在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查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注：因供应商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14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应包括：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上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字。如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需提供银行开户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 5、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截图加盖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最新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8、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最新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三者提供其一即可） 10、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间“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投标保证金（缴费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未按照要求提供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15	商务文件部分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 (1) 响应函 (2) 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的，无需提供第(4)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第(6)项“授权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投标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并签字）。 (7) 投标分项报价表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9)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等（按要求填写《供应商一般情况表》，并附所要求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下述资料）但不限于： 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中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②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不提供不享受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③ 环保标志产品和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要求见供应商须知第 42.3.4 条，未提供者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需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残疾人福利单位优惠政策） ⑤ 类似项目业绩（填写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填写，没有业绩的填写“无”，表格加盖公章）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16	技术文件部分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1) 技术偏离表； (2) 技术方案（由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自行编制，包括实施、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等）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17	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包含乙方从事编制招标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开标仪式、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业务所收取的费用。 1、收费标准：参考原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计算办法，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规定和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委托协议约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招标服务费金额：<u>人民币壹万捌仟贰佰元整（18200.00 元）</u> 3、支付方式：转账、现金，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u>成交单</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位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如果付款方未按约定时间缴纳，每延误一日按服务费的千分之一（1‰）计收违约金。 4、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甘肃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账 号：101932000688327 5、代理期限：甲方委托乙方的代理期限为从代理协议签订生效开始至采购合同签订结束（项目中止或取消的，以项目中止或取消的时间为代理期限结束时间）。

一、总则

1.1 采购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 2) “采购人”或“需方”是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 3) “招标人”是指：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 4) “投标人”是指：向本次招标人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指由招标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性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 7) “采购响应性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采购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8) “货物”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设备等。
- 9) “安装”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按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 10) “服务”是指投标人中标后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
- 11)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 1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7 年制定的《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对采购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节能环保或自主创新产品，在满足技术和服务等条件的情况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分别给予相关规定的加分。在采购中，供应商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和采购小组提供《节能环保或自主创新产品认定证书》，并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小组审核确认无误。

13) 根据财政部 2011 年制度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相关规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采购机构确定。在采购中，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二、采购须知

2.1 采购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招标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采购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采购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1.2 采购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投标截止日期 3 天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采购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采购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招标人可决定是否延长采购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2.2 投标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人采购响应性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 投标人在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 3) 投标人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4) 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规定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成交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也有权宣布成交结果视同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5) 采购人可视投标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保留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 6)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7)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2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制作

响应性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 (1) 响应性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下载地址：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工具软件”→“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定西版）”
 - (2) 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3) 招标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数字证书(CA 锁)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人或委托人电子印章。
 - (4) 响应性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该使用投标人单位数字证书(CA 锁)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响应性文件。
 - (5) 投标人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性文件。投标人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性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上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字。如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是自然人的，需提供银行开户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

5、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截图加盖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最新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8、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最新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三者提供其一即可）

10、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投标保证金（缴费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商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响应函
- (2) 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6)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的，无需提供第(4)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第(6)项“授权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投标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并签字）。

- (7) 投标分项报价表
-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等（按要求填写《供应商一般情况表》，并附所要求附件）
-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下述资料）但不限于：
 - 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中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 ②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不提供不享受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 ③ 环保标志产品和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要求见供应商须知第 42.3.4 条，未提供者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 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需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残疾人福利单位优惠政策）
 - ⑤ 类似项目业绩（填写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情况填写，没有业绩的填写“无”，表格加盖公章）
-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3)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技术偏离表；
- (2) 技术方案（由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自行编制，包括实施、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等）

(4) 服务响应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售后服务承诺；

(5) 报价文件。

1、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②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投标人获得相应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3 投标报价

此次投标报价（须标明各品目报价及合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价格应包括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系统所需货物、运输、验收、保修、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

2.2.4 投标有效期

采购响应性文件在正式递交日期起 60 日内有效。

2.2.5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响应性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响应性文件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加盖电子签字章或印章、电子公章。

2.2.6 采购响应性文件格式

采购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见附件

2.2.7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密封

上传加密版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文件格式为：定西加密投标文件(.DXTF)）

2.2.8 采购响应性文件递交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第 9 条

2.2.9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第 9 条

2.2.10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本项目采用电子不见面开标，采购响应性文件在投标时间截止后不得修改撤回。

2.3 开标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第 11、12 条

2.4 合同的授予

2.4.1 成交通知书

招标人根据采购小组的评议结果，公布拟成交结果，该结果将做为正式成交或签订供货合同的凭据。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在该成交通知书发出三十日内，中标人应与需方或招标人签订购销合同。

2.4.2 合同授予原则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经采购小组评议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成交通知书的投标人。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报同级采购监督部门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招标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2.4.3 合同的签署

中标人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在定西市政府采购中心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人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需方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成交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三、澄清和质疑

3.1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若对采购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起第二个工作日开始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澄清或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澄清或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须携带法人授权书及单位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 3 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采购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3.2 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

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3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将视为无效澄清或质疑，对于口头、电话、邮件、传真件、电子邮件、快递等方式进行澄清或质疑的也将视为无效澄清或质疑，招标人将不予受理且不再另行通知。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三章 服务技术要求

一、总体目标

在甘肃省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成果的基础上，强化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结合区域自然条件、经济发展、产业布局特征等现状，综合评估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生态环境压力，系统收集整理区域生态环境及经济社会等基础数据，以健全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为目标，确定市（州）级“三线一单”。

二、时段范围

以 2020 年为基准年（部分难以收集的数据以 2019 年为基准年），目标年 2025 年，近期评价至 2030 年，远期展望至 2035 年。

三、重点任务

根据《甘肃省市（州）级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技术指南》，依托省级“三线一单”编制成果，补充区域最新的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成果、省级以下工业园区等数据，结合定西市发展战略和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进一步识别和细化环境管控单元，校核环境质量目标、环境质量底线，完善各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高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补充市级及以下工业集聚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 规范整合基础数据，建立工作底图

在全省基础上，补充收集整理省级尚未涉及的生态环境（如：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成果）、国土开发（如：国土三调数据）等数据资料，利用地理信息系统软件工具，集成行政区内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尤其是行政边界（精细至乡镇）、河流水系、道路交通等空间数据，形成坐标统一（平面基准：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基准：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深度基准：采用理论深度基准面。投影方式：一般情况下，底图数据采用地理坐标，坐标单位为度，保留 6 位小数。根据制图需要可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分带方式采用 3° 分带或 6° 分带，坐标单位为“米”，保留 2 位小数；涉及跨带的研究范围，应采用同一投影带。）、数据规范的基础工作底图。

2. 分析重点问题，确定评价框架与重点

在已确定的省级和片区（陇东陇中片区）突出问题的基础上，结合定西发展战略和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从生态、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资源开发等方面有层次、有侧重点的识别面临的突出问题，对于重点问题集中的区域，实施重点管控。

3.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识别生态空间

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原则，市级生态保护红线直接采用自然资源部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后的成果。此外，需要将市级及以下各类自然保护地和法律法规确定的需要保护的各类区域纳入市级一般生态空间。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4. 确立环境质量底线，构建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市级“三线一单”环境质量底线确定，在全省水、大气、土壤环境质量底线确定的框架下，通过分析各环境要素现状，明确各全市、各县（区）环境要素质量目标，测算污染物允许排放量和控制情景，进而校核在全省“三线一单”环境要素质量目标中涉及定西市的质量目标；针对全省已划定的各环境要素管控分区，可以结合实际细化到乡村；各环境要素分区管控要求在省级环境要素分区管控要求的基础上，以实现环境质量目标为导向，细化制定符合地方实际情况、可操作的分区管控要求。

5. 衔接资源利用上线，明确资源管控要求

与各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管理要求和工作成果相衔接，分析资源利用需求及可利用资源量，从生态环境质量维护改善角度出发，明确水资源、土地资源、岸线资源等开发利用和能源消耗上线要求，划分相应管控单元。各类资源利用上线分区管控要求在省级资源利用上线分区管控要求的基础上，结合地方资源管理相关政策，提出细化的管控要求。

6. 综合各要素管控分区，确定环境管控单元

市级“三线一单”综合管控单元的确定以全省划定的管控单元为基础，衔接乡镇行政边界、各类工业园区边界，细化各管控单元所属行政区域及环境要素分区属性，环境管控单元原则上以乡镇为单元，不跨县级行政区。在环境管控单元细化时，各要素分区管控的相关属性、管控

要求等内容依然保留，作为开展具体地块或区域环境管理的依据。

7. 落实分区管控要求，建立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市级清单包括全市总体准入要求、工业园区（集聚区）和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要求。在全省制定的市（州）总体准入要求、工业园区准入要求和 842 个环境管控单元清单的基础上，坚持市级清单不降低生态环境目标、不放松环境管控要求的原则，结合全市环境管控单元，从要素和领域入手，按照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和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梳理市级及以下层面与经济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开发利用有关的法规、规章、政策文件、规划、计划、环评批复等既有管理要求，结合地方生态环境问题、经济产业布局和市级“三线”成果，编制市级总体准入要求。依法设立的市级及以下工业园区（集聚区）的环境管控要求纳入相应环境管控单元清单。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
单”编制项目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项目编号（HT__）

买 方：

卖 方：

日 期： 年 月 日

合同格式

根据定西市生态环境局定西市区域空间生态环评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的(项目编号)
评标结果,定西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需方)与本次中标企业(以下简称供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

三、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代理机构_____招标
文件的规定,供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四、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设备,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供方负责。

2、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破损、缺件等问题,由供方负责。

4、供方在发运货物时应提供必要的技术文件,产品合格证、检疫证、服务资料等。

5、供方所供设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6、供方在签订正式合同前,需按中标金额的 1%缴纳履约保证金。货物运至项目现场验收
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7、供方凭采购人开据的提货单向需方供货,未见提货单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方负
责。供方供货后应由需方(提货单位)在提货单上签注“货已供”字样并加盖公章。

8、供方按合同规定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 95%开据的发票(完税价)支付 25%的设
备款,由使用单位支付货款,剩余的 5%转为质量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于验收
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无息退还。

9、违约责任:供方应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如不能,需方则每天按中标金额的 0.5%向
供方收取滞纳金。

六、特殊条款

1、本项目采购设备必须包装,包装物要求结实耐长途运输,符合货物包装的有关规定,
在包装标签上注明品名名称、数量、产地、生产时间、生产单位名称、质量标准等内容。

3、所供设备由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设备检验有关规定在交货地点现场验收,检验结果标准
为合格,不合格予以退货。

七、供货品名、规格、数量和单价等见供货一览表。

项目	规格及性能要求、技术参数	采购预算 (万元)	中标价 (万元)	节约资金 (万元)	节约率

八、交货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项目实施单位指定的时间

2、交货地点：项目实施单位指定的所在地。

3、交货数量：根据中标单价、数量由采购人分配具体数量给需方，供方按具体数量分配方案无条件实施。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经供需双方协商约定，同具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五份，采购人、需方、供方、定西市政府采购办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本合同共 X 页

供方：(章)	需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以本合同条款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2.1	买方名称：定西市生态环境局
1.2.2	卖方名称： <u>（是指在合同的卖方项下签字的中标的供应商）</u>
13	服务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之前 服务地点：定西市生态环境局指定
20.1	付款方法： 供方按合同规定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 95%开据的发票（完税价）支付 25%的设备款，由使用单位支付货款，剩余的 5%转为质量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无息退还。
26.1	索赔及赔偿要求： 如果卖方没有完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34.1	通知： 买方地址：_____ 卖方地址：_____

第五章 附件

注：本章提供的附件只是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内容，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除包含以下附件内容外，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0.2 条款要求的内容及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1. 响应函

致：甘肃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邀请_____（采购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响应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

2、商务文件

3、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后附“开标一览表”中所涉及的货物和服务为我方参加此次投标响应的全部范围。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开标时根据“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唱标，并完全同意如果“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上的价格与响应文件中的价格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上的价格为准。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开标时未宣读和记录的投标价格和折扣声明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 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第_____（插入编号）_____（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_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6.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或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供应商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9. 如我方中标，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2. 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
1			
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合计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除须制作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外，还应携带一份至开标现场备查。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只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并签字。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____的____（公司名称）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____（职务、姓名）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公司名称）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____（职务、姓名）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____的____（合同名称）____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无转授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须制作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外，还应携带一份至开标现场备查。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注：本表应包括合同条款的偏离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总部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常驻机构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公司资质等级 证书	需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如有)	营业执照号	
类似项目工作 经历年数			
基本帐户开户 银行及账号		主营范围	
近三年 营业额	<u>2018 年度:</u> <u>2019 年度:</u> <u>2020 年度:</u>	财务状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8.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9. 诉讼或仲裁情况

近五年供应商所涉及的因合同履行而发生的诉讼或仲裁情况。请分别说明涉诉时间、诉讼原因、所涉及金额以及最终裁判结果。

10.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_（采购人）、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

11.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差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illegible]

注：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投标产品和服务所能达到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采购的技术要求作为响应内容。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第六章 评标办法

六、单一来源采购原则及办法

6.1 单一来源采购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6.1.1 原则

采购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工作。

- 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人数不少于 3 人，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和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其他情况。

6.1.2 组织

- 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下设商务组和技术专家组，分别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负责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商务审核和技术评价。
- 2) 采购方：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单一来源采购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分发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做好单一来源采购会议记录；对单一来源采购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推荐的拟成交结果进行审核。
- 3) 监督部门：由财政等有关监督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整个单一来源采购过程进行监督，保证单一来源采购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6.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职责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完成单一来源采购后，提出书面单一来源采购报告。单一来源采购报告是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全体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单一来源采购记录和单一来源采购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包括：

- 1)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名单和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名单；
- 3) 单一来源采购方法和标准；
- 4) 单一来源采购记录和单一来源采购情况及说明，包括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名单及原因；
- 5) 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和单一来源采购成交供货商名单；
- 6)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成交建议。

单一来源采购报告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单一来源采购结论持有异议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拒绝在单一来源采购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单一来源采购结论。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纪录在案。

6.3 单一来源采购内容及标准

采购方将组织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数字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对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的相对排序。
- 4)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审查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应该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

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决定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6.4 单一来源采购的形式、程序及方法

6.4.1 单一来源采购形式

- 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中响应供货商资质进行审查评价，填写资质审查表，对于无效响应将不再进行技术部分评价；
- 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资质审查合格的响应进行技术部分的评价；
- 3) 经初步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对其商务和技术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比较。

6.4.2 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1) 资格审查：采购小组对投标人的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资质审查（详见单一来源须知前附表第五条），采购小组对通过资质审查的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1) 供应商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 2) 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3) 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是否包含了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4) 采购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5) 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报价是否唯一；
- 6) 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是否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范围内；

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于未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商将不再进行技术部分评价，合格者进入第二轮。

2) 技术审查：采购小组对通过第一轮资格审查的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货物内容相关资料部分，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审查，合格者进入第三轮，不合格者即被淘汰。

3) 价格单一来源采购：资质、货物审查合格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可进入价格评议阶段。在正式进行价格评议之前，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要对合格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的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进行确认。没有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或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则取消其单一来源采购资格，采用二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为响应性文件中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6.4.3 单一来源采购方法

在全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确定单一来源供应商，以供应商报价为依据，评审小组和采购方共同确定供货价格，所确定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作为拟成交供货商。

6.5 拟成交供货商的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之规定，采购方依法享有经授权的成交供货商确定权。

采购方原则上在确定单一来源采购报价的前提下，确定拟成交供货商。当价格最低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方可以中止本次采购活动。

拟成交供货商确定后，由采购方以公告的方式向拟成交供货商以及其他采购当事人发出拟成交通知书，拟成交公示届满后，由采购方向成交供货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要求其按实际货物量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6 合同的授予

6.6.1 成交通知书

采购方根据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评审结果，公布拟成交结果。在法定公示时间后且无质疑的情况下，该结果将做为是正式成交或签订货物合同的凭据，采购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在该通知书中将给出成交供货商应按本合同实施、完成和维护项目的成交价格（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交货日期、地点以及其他相关事项。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6.6.2 合同授予原则

采购方将把合同授予经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评审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成交通知书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若因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采购活动终止。

采购方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6.6.3 合同的签署

成交供货商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定西市政府采购中心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成交供货商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采购方所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对需方和成交供货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货物合同或擅自改变成交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成交供货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采购方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采购方与价格次低的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签订合同。

6.7 成交未果

在单一来源采购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宣布成交未果：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需方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宣布成交未果后，采购方应当将成交未果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6.8 单一来源采购无效响应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递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 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未按要求交纳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响应供货商未按要求递交提交本项目响应保证金进帐单或电汇凭证等银行证明文件的；
- 3)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封装的；

- 4) 超出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经营范围参与单一来源采购的；
- 5)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无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6) 响应函、法人授权函、生产厂家授权函、响应报价表及响应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7) 响应供货商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8) 响应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响应供货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9)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每包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参与竞争性单一来源采购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0)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未能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11) 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3) 参与单一来源采购的产品（同一品牌、型号），在同一地区同一时间段内成交供货商不能保证其实际成交价格低于其他任何非政府采购价格的；其中：
 - ① 单一来源采购阶段应视为无效响应；
 - ② 已成交而无货物的视为成交无效；
 - ③ 已供货物者，成交供货商应承担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 14) 经采购小组认定，认为生产制造企业通过控制授权函等方式，恶意抬高其产品价格。降低货物质量，价格明显高于在同一地区同一时间段内任何政府采购价格的；
- 15) 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不足 60 天的；
- 16) 在单一来源采购过程中，如果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试图在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方施加任何影响的；

- 17) 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以他人名义参加单一来源采购、串通参加单一来源采购、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谋取成交的；
- 18)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一来源采购供货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性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9) 对于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生产制造商总部委托两家及两家以上代理商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
- 20)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
-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条件。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采购方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商定。